

证券代码：688617

证券简称：惠泰医疗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4年6月

目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6
议案一	6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议案二	7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三	8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
议案四	9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9
议案五	11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1
议案六	13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
议案七	14
《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4
议案八	15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5
议案九	16
《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6
议案十	17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7
议案十一	18
《关于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8
附件一	31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1
附件二	34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4
附件三	40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0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订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股东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至少提前 30 分钟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股东不得无故中断会议议程要求发言。在议案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须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非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会议期间未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无权发言。

四、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股东的发言、质询内容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股东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制止其发言或拒绝回答。

五、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六、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未经会议主持人同意，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

七、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等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27 日 15 点 00 分

(二)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湘乡经济开发区湘乡大道 009 号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6 月 2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

(二)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介绍现场会议出席及列席人员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人

(五) 宣读各项议案

(六) 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八)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十二)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签署会议相关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了《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公司董事会针对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情况，编制了《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参照历史经验状况以及现有生产能力，在综合分析宏观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结合2024年度公司的市场营销计划及生产经营计划并结合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财务预算目标。现将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的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本预算报告是本着求实稳健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充分考虑以下假设前提下，依据2024年度公司经营指标编制：

- （一）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二）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三）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四）公司所处市场环境、主要产品和原材料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不发生重大变化；
- （五）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2024年度预算指标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战略目标、生产经营和市场拓展计划，在考虑经济环境、市场竞争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公司将紧抓机遇，积极拓展市场；同时为保持中长期核心竞争力，公司将继续在研发方面加大投资力度。在运营层面，加强管理与成本控制，提升系统效率，保持 2024 年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的同时也保持净利润持续稳步增长。

三、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不代表公司对2024年度经营或盈利情况的直接或间接承诺或保证，能否实现取决于国内外市场状况变化、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综合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未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的预期，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法》《公司章程》，现拟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2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召开日），公司总股本 6,686.1357 万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311,808 股，以此计算预计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 133,099,098.00 元（含税），因此，公司 2023 年度拟以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4.93%。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不送红股。截至 2024 年 3 月 2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6,686.1357 万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总数 311,80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股本 29,947,29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96,808,654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3、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同时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调整转增股本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4、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

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议案六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审业务有较丰富的审计经验，可以满足监管机构的要求，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负责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落实续聘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议案七

《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2023 年度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 2023 年度的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间	薪酬（单位：万元）
成正辉	董事长、总经理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331.01
徐轶青	董事、副总经理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100.18
戴振华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250.72
徐静	董事	2022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
夏立军	独立董事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18
朱援祥	独立董事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18
肖岳峰	独立董事	2019 年 11 月-2025 年 11 月	18

二、2024 年度薪酬方案

- 1、适用对象：任期内董事
- 2、适用期限：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3、2024 年度薪酬标准

（1）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18 万元（含税）。

（2）非独立董事薪酬

在公司内部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公司将根据其任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在其 2023 年度薪酬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相关薪酬制度以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其考核情况，确定非独立董事的薪酬。

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议案八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降低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主要方案如下：

- 1、投保人：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主体
-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年（具体金额以保单为准）
- 4、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年（具体金额以保单为准）
- 5、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了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费总金额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等相关的其他事项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各项职责。公司监事会针对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议案十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一、2023 年度薪酬情况

公司监事 2023 年度的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间	薪酬（单位：万元）
龚蕾	监事会主席	2019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1 月	89.70
蒋亚超	监事	2019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1 月	86.71
代光荣	职工代表监事	2019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1 月	61.88

二、2024 年度薪酬情况

1、适用对象：任期内监事

2、适用期限：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2024 年度薪酬标准

公司将根据各监事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以公司与其所建立的劳动合同的规定为基础，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相关薪酬制度，确定监事的薪酬。

未在公司担任除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议案十一

《关于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埃普特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普特”）系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瑞康通”）的股东，持有湖南瑞康通 30.9091%的股权。

湖南瑞康通股东曾笋拟将其持有的 10.0699%湖南瑞康通股权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成灵，转让金额为 1,913.2730 万元；湖南瑞康通股东姜泽华拟将其持有的 1.4136%湖南瑞康通股权转让给上海惠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惠圳”），转让金额为 268.58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转让”）。

瑞康通（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康通”）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成灵出资 15.5164 万元（其中 1 万元为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设立并持有 100%股权的公司。本次转让实施后，埃普特与湖南瑞康通其他股东拟以持有的湖南瑞康通 100%股权作价 1.9 亿元认购上海瑞康通新增注册资本 1,224.5138 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增资”，与本次转让合称为“本次交易”）。

因上海惠圳、上海瑞康通、湖南瑞康通股东成正辉、成灵、徐轶青、戴振华、上海惠技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惠技”）、杭州启明融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启明”）、苏州启明融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启明”）、上海惠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惠限”）系公司关联方，埃普特拟放弃对本次转让中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及本次增资中湖南瑞康通其他股东用于出资认购上海瑞康通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购买权。本次交易构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公司全资子公司放弃对参股公司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股权转让方	股权受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转让价格（元）
曾箜	成灵	10.0699%	19,132,730
姜泽华	上海惠圳	1.4136%	2,685,840

注：上表中湖南瑞康通现有股东曾箜将其持有的 10.0699%股权转让给湖南瑞康通现有股东成灵，根据《公司法》《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埃普特对该股权转让不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

根据《公司法》及《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埃普特按照与湖南瑞康通其他非转让方股东以其相对持股比例享有对本次姜泽华拟转让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但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情况，经综合考虑，埃普特决定放弃本次转让中的优先购买权。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后，埃普特对湖南瑞康通的持股比例不发生变化。

本次转让的受让方上海惠圳属于公司的关联方，因此，埃普特放弃本次转让中的优先购买权构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公司全资子公司向关联方增资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本次转让实施后，埃普特及湖南瑞康通其他股东拟以其持有的湖南瑞康通 100%股权认购上海瑞康通新增注册资本 1,224.5138 万元。在本次增资中，埃普特及湖南瑞康通其他股东需将持有的湖南瑞康通 100%股权过户给上海瑞康通，埃普特拟放弃湖南瑞康通其他股东用于出资认购上海瑞康通新增注册资本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

湖南瑞康通股东成正辉、成灵、徐轶青、戴振华、上海惠技、上海惠限、杭州启明、苏州启明及上海惠圳系公司关联方，因此，公司全资子公司埃普特放弃本次增资中前述湖南瑞康通股东用于出资认购上海瑞康通新增注册资本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构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本次增资中以非货币财产出资事项已经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信评估”）出具信资评报字（2024）第 060002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本次增资的增资对象上海瑞康通及其他共同增资方中成正辉、成灵、徐轶青、戴振华、上海惠技、上海惠限、杭州启明、苏州

启明及上海惠圳系公司关联方，因此，本次增资构成公司向关联方增资、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埃普特持有上海瑞康通 30.8839%股权，并通过上海瑞康通间接持有湖南瑞康通的股权。上海瑞康通和湖南瑞康通均为埃普特参股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亦不会导致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上市公司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因此，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关联关系说明

1	成正辉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2	成灵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3	徐轶青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戴振华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	上海惠圳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上海惠圳投资决策委员会中占有多数席位
6	上海瑞康通	公司实际控制人成灵出资设立并持有 100%股权的企业，且成灵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
7	上海惠限	公司实际控制人成灵担任上海惠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8	上海惠技	公司监事龚蕾担任上海惠技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9	杭州启明	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三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启明融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合计持股 5%以上的公司股东，其穿透后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股东为胡旭波、于佳，杭州启明和苏州启明穿透后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股东为于佳、徐静，存在人员重叠，且徐静为公司董事。
10	苏州启明	

注：苏州启元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三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启元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启元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苏州启明融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苏州启元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三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启明融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苏州启明融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申请开立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证券账户。

根据《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转让的受让方上海惠圳、本次增资的共同增资方成正辉、成灵、上海惠技、杭州启明、苏州启明、徐轶青、戴振华、上海惠限、本次增资的增资对象上海瑞康通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情况说明

1、上海惠圳

名称：上海惠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岭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11 月 15 日

合伙期限至：2038 年 11 月 1 日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青浦区双联路 158 号 1 幢 11 层 O 区 1146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数据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916,656.20
负债总额	5,960,290.43
资产净额	50,956,365.77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25,588,762.97

2、成正辉

成正辉，男，196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 年 5 月至今担任惠泰医疗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6 年 8 月至今担任惠泰医疗总经理，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成灵

成灵，男，199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 年 7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惠泰医疗商务经理，2020 年 8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湖南埃普特副总经理，2022 年 11 月至今担任湖南瑞康通总经理，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上海瑞康通执行董事、经理。

4、戴振华

戴振华，男，196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 年 7 月至今任惠泰医疗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惠泰医疗董事会秘书。

5、徐轶青

徐轶青，男，196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 年 10 月至今任惠泰医疗副总经理，2014 年 5 月至今担任惠泰医疗董事。

6、上海惠技

名称：上海惠技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龚蕾

成立日期：2022 年 12 月 6 日

合伙期限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青浦区双联路 158 号 2 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数据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232,605.06
负债总额	32,797.50
资产净额	10,199,807.56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92.44

7、上海惠限

名称：上海惠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成灵

成立日期：2019 年 8 月 1 日

合伙期限至：2039 年 7 月 31 日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青浦区双联路 158 号 1 幢 11 层 P 区 1196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数据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233,083.26
负债总额	10,000.00
资产净额	10,233,083.26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623.34

8、苏州启明

名称：苏州启明融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启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2021 年 8 月 30 日

合伙期限至：2031 年 8 月 29 日

主要经营场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

路 183 号 10 栋 2-149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于佳、徐静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数据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98,648,018.00
负债总额	86,110,763.71
资产净额	1,912,537,254.29
营业收入	182,472,160.11
净利润	123,613,643.18

9、杭州启明

名称：杭州启明融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启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2021 年 9 月 30 日

合伙期限至：2031 年 9 月 29 日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绍兴路 398 号国投大厦 305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于佳、徐静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数据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50,828,836.44
负债总额	35,780,245.23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经审计）
资产净额	1,615,048,591.21
营业收入	33,537,891.97
净利润	-26,780,593.37

10、上海瑞康通

名称：瑞康通（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成灵

成立日期：2023 年 12 月 21 日

经营期限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双联路 158 号 1 幢 1 层 132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上海瑞康通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注册成立，目前尚无财务数据。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名称和类别

交易标的的名称：

- 1、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
- 2、瑞康通（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

交易类别：

- 1、放弃关联方受让股权及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 2、向关联方增资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二）交易标的具体情况

1、湖南瑞康通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8月9日
注册资本	1,224.5138 万元
实收资本	1,224.5138 万元
注册地址	湖南湘乡经济开发区湘乡大道 009 号 3 号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南湘乡经济开发区湘乡大道 009 号 3 号楼
经营范围	凭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从事Ⅲ类：03-13-神经和心血管手术器械-心血管介入器械；凭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从事医疗器械销售；电子设备、医疗器械制造技术开发及咨询服务；公共软件服务；凭有效的备案文书从事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限制的进出口业务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交易前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本次转让前股权结构		本次转让后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埃普特	378.4859	30.9091	378.4859	30.9091	—	—
2	上海惠限	170.5000	13.9239	170.5000	13.9239	—	—
3	成灵	132.8804	10.8517	256.1872	20.9215	—	—
4	曾箴	123.3068	10.0699	—	—	—	—
5	姜泽华	92.4801	7.5524	75.1704	6.1388	—	—
6	上海惠技	65.7371	5.3684	65.7371	5.3684	—	—
7	成正辉	61.8194	5.0485	61.8194	5.0485	—	—
8	杭州启明	36.9086	3.0141	36.9086	3.0141	—	—
9	姜兰	33.1786	2.7095	33.1786	2.7095	—	—
10	徐轶青	30.9097	2.5242	30.9097	2.5242	—	—
11	戴振华	30.9097	2.5242	30.9097	2.5242	—	—
12	李昀展	30.8267	2.5175	30.8267	2.5175	—	—
13	苏州启明	18.6392	1.5222	18.6392	1.5222	—	—
14	尹周	17.9316	1.4644	17.9316	1.4644	—	—
15	上海惠圳	—	—	17.3097	1.4136	—	—
16	上海瑞康通	—	—	—	—	1,224.5138	100
	合计	1,224.5138	100	1,224.5138	100	1,224.5138	100

注：以上持股比例按四舍五入计算，小数点后保留四位，上述比例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如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形成；实际股东权益以出资额为准。

2、上海瑞康通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瑞康通（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 年 12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1 万元
实收资本	1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双联路 158 号 1 幢 1 层 132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交易前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或名称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成灵	1	100	257.1872	20.9861
2	埃普特	—	—	378.4859	30.8839
3	上海惠限	—	—	170.5000	13.9125
4	姜泽华	—	—	75.1704	6.1338
5	上海惠技	—	—	65.7370	5.3640
6	成正辉	—	—	61.8194	5.0444
7	杭州启明	—	—	36.9086	3.0117
8	姜兰	—	—	33.1787	2.7073
9	徐轶青	—	—	30.9097	2.5222
10	戴振华	—	—	30.9097	2.5222
11	李昀展	—	—	30.8267	2.5154
12	苏州启明	—	—	18.6392	1.5209
13	尹周	—	—	17.9316	1.4632
14	上海惠圳	—	—	17.3097	1.4124
	合计	1.00	100	1,225.5138	100

注：以上持股比例按四舍五入计算，小数点后保留四位，上述比例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如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形成；实际股东权益以出资额为准。

(三) 权属状况说明

埃普特及湖南瑞康通其他股东均已放弃对本次交易项下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

湖南瑞康通、上海瑞康通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主要财务数据

1、湖南瑞康通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资产总额	63,190,953.77
负债总额	17,673,577.68
资产净额	45,517,376.09
营业收入	91,546,139.01
净利润	-9,800,321.53
利润总额	-15,987,191.89
审计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2、上海瑞康通

上海瑞康通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注册成立，目前尚无财务数据。

（五）交易标的最近 12 个月内的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或改制情况

2023 年 12 月 16 日，立信评估出具《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财务报告目的之股份支付公允价值计量所涉及的湖南瑞康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信资产评报字（2023）第 060062 号），以 2023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经评估，湖南瑞康通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9,300 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湖南瑞康通、上海瑞康通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或改制情况。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对湖南瑞康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基准日为 2023 年 9 月 30 日（以下简称“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

告》（信资评报字（2024）第 060002 号）。经评估，湖南瑞康通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9,300 万元。

基于上述评估报告情况，结合湖南瑞康通的业务进展及发展规划，经各方股东协商一致，确定本次交易中湖南瑞康通投前估值为 19,000 万元。即在本次转让中，姜泽华以 2,685,840 元的价格向上海惠圳转让其持有的湖南瑞康通 1.4136% 的股权。在本次增资中，湖南瑞康通现有股东以其持有的湖南瑞康通 100% 的股权作价 19,000 万元，认购上海瑞康通新增注册资本 1,224.5138 万元。

本次交易价格以评估报告为依据，结合上海瑞康通、湖南瑞康通实际经营情况，由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经过了严格的内部评审，体现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就本次转让而言，湖南瑞康通根据自身经营需要，拟继续引进外部投资者，优化公司股东持股比例，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就本次增资而言，由于湖南瑞康通自身经营业务的不断发展，湖南瑞康通及其股东经协商拟通过本次交易在上海市设立新的总部公司，一方面可以改善办公环境，提升企业品牌形象；另一方面借助上海市丰富的高等院校资源、产业资源和全国领先的创业创新氛围，吸引优秀人才加盟，提升公司研发实力，适应瑞康通的快速发展需求。

（二）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并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原因

1、关于放弃对上海惠圳受让湖南瑞康通股权中的优先购买权

湖南瑞康通本次引入新增股东上海惠圳主要系随着湖南瑞康通的逐步发展，通过引入外部投资者、具有管理背景的股东以获取相应的资金资源、优化股东结构，为湖南瑞康通的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其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

本次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是基于公司目前业务规划以及未来投资风险综合考虑。公司通过参股形式可以确保上市公司利益最大化，避免湖南瑞康通神经介

入产品市场化前景不明确带来的投资风险。同时，本次转让有利于进一步优化湖南瑞康通的股权结构和治理结构，推动湖南瑞康通更加规范运行。

2、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上海瑞康通及放弃优先购买权

本次增资实质系湖南瑞康通现有股东经协商后拟在上海市设立新的总部公司而进行的内部股权调整，即湖南瑞康通现有股东将其持有的湖南瑞康通股权出资认购上海瑞康通的新增注册资本。本次交易完成后，湖南瑞康通现有股东仍通过上海瑞康通间接持有湖南瑞康通股权。除成灵出资 1 万元先行设立上海瑞康通外，调整前后湖南瑞康通现有股东在上海瑞康通持有的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与其本次增资前在湖南瑞康通持有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相同。

在上述股权调整背景下，公司同意与湖南瑞康通其他股东以持有的湖南瑞康通 100% 股权认购上海瑞康通的新增注册资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埃普特拟放弃湖南瑞康通其他股东用于出资认购上海瑞康通新增注册资本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影响

本次交易前，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埃普特持有湖南瑞康通 30.9091% 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湖南瑞康通成为上海瑞康通全资子公司，公司通过埃普特持有上海瑞康通 30.8839% 的股权，并通过上海瑞康通间接持有湖南瑞康通的股权，交易前后公司实际持有的湖南瑞康通和上海瑞康通的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未发生变化。本次交易不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附件一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2023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2023年，在公司全体股东的支持下，以及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团队和全体员工齐心努力下，公司呈现出稳定增长的良性发展趋势。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50,211,802.9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7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3,924,244.00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9.13%。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依法履行职责，规范决策程序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了8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无缺席会议的情况，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11项议案，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事项。

（三）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在2023年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

法》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按时参加公司的股东大会与董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自身专业性优势，积极提出有利于公司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对需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认真地审核并出具了书面的独立意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2023年度，公司召开了5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与1次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会议。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了公司决策程序，在各自侧重的领域，对公司的发展战略与规划、薪酬体系管理、考核管理、内部审计、规范运作等方面提出了专业的意见与建议，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制度要求。2023年度，公司举办了3场业绩说明会，参与了1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电话、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为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创造良好途径。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

三、2024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一）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继续严格遵循相关法律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等日常工作。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决策，对经营管理层工作进行有效及时的检查与督导。根据公司实际发展情况，不断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科学、高效地提升公司内部治理水平。

（二）研发计划：公司将继续紧跟临床市场需求，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速

完善产品线布局。根据在研产品规划，2024年公司将完成磁定位压力导管、高密度标测导管及PFA临床项目的随访和注册递交，着力推进棘突球囊、颈动脉支架、腹主动脉支架及ICE等临床项目，同时加快其他研发项目的推进速度；加强公司战略研究的前瞻性，密切关注全球范围内的行业前沿技术，持续推进新技术与研发项目的储备与立项。

（三）营销计划：公司将充分发挥各产品线之间的协同效应，在巩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加大营销网络覆盖力度，提升营销网络的区域辐射能力，学术推广能力及地区竞争优势，积极拓展市场份额，提升产品渗透率，为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提供有效支撑。

1、国内电生理市场，利用医疗器械带量采购项目，继续扎实做好三维设备及三维耗材的入院工作，并以此为契机，提升公司品牌在电生理行业的影响力，为未来全面进入房颤市场提前做好准备。

2、国内冠脉市场，借助公司产品齐全优势，扩大全系列通路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做好特色产品的入院上量。

3、国内外周市场，继续加强外周销售团队的筹建；全力提升做好外周通路产品的市占率；做好TAA等治疗类新产品的上市。

4、国际销售市场，做好冠脉通路、外周通路的CE续证；做好三维电生理设备及全套房颤类耗材等产品的CE注册准备工作，发挥印尼子公司在亚太区的桥头堡作用，在拉美等重要海外市场继续加大投入，为成为国际化公司做好各项准备。

（四）人力资源计划：为实现公司快速稳健的发展目标，公司将以培养、挖掘现有人才为主，同时吸引行业内研发、营销、生产等优秀人才，并通过内部系列培训项目加深公司管理文化的生根落地。同时，公司将营造“公平、公正、透明”的用人文化和用人制度，使企业文化成为公司未来持续增长的内在动力。2024年公司将继续在人才梯队管理、人才培养方面加大力度，逐步启动岗位轮动等方式培养出更多复合型管理人才、项目管理人才。

（五）信息披露管理：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7日

附件二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结合审计后的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以及报表附注，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现汇报如下并提请审议：

一、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0283]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经营利润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幅度	大额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总收入	1,650,211,802.94	1,216,017,969.28	35.7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持续扩大，国内电生理仍专注于核心策略产品的准入与增长，如期实现从二维手术到三维手术的升级，达成市场份额的抢占；国内血管介入类产品持续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加深渠道联动，实现产品覆盖率及入院渗透率的进一步提升；国际业务及 OEM 业务整体呈现良好的增长趋势。2023 年公司各产品线较上年同期均有不同程度增长。
营业成本	474,179,431.43	350,165,527.37	35.4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增长，对应营业成本增长；另外，公司持续加强精益化生产管理，通过研发持续优化、升级产品，改进工艺，不断提升自动化制造水平，规模效应不断显现，使得成本增幅低于收入增幅。
销售费用	304,699,420.48	241,028,454.11	26.4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长，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幅度	大额变动原因说明
				市场投入增加，相应的人力成本、运营成本增加。
管理费用	82,257,265.37	66,545,935.11	23.61%	主要系报告期内人员增加、薪酬增加，以及随着业务增长办公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237,915,622.41	174,876,346.09	36.05%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不断完善产品布局，进一步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研发投入。研发项目增加，对应的人员、薪酬、材料费增加；部分项目进入临床阶段，临床实验费、检验测试费增加。
财务费用	-3,256,605.66	-2,689,177.58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收益增加。
营业利润	600,414,702.73	396,988,398.43	51.2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长、降本控费、提质增效带来的利润增长。
利润总额	596,367,791.56	395,131,816.46	50.9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长、降本控费、提质增效带来的利润增长。
所得税费用	74,237,524.92	54,975,040.81	35.0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增加，以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授予 B 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条件行权，公司根据归属日股票股价与股权激励授予价的差额及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依照税法规定确定为当年工资薪金支出并作税前扣除，导致报告期所得税费用增速低于利润总额增速。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3,924,244.00	358,019,712.33	49.1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长、降本控费带来的利润增长，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上海宏桐剩余小股东股权，母公司承担上海宏桐亏损增加。
基本每股收益	8.04	5.38	49.44%	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增长、产品盈利能力增强、降本控费、净利润增加带来的每股收益增长。
稀释每股收益	7.92	5.30	49.43%	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增长、产品盈利能力增强、降本控费、净利润增加带来的每股收益增长。

三、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幅度	大额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276,391,305.21	250,881,142.52	408.76%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存在大额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幅度	大额变动原因说明
				银行理财到期赎回，以及公司销售收入增长回款增加共同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0,000.00	881,341,801.66	-93.19%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存在大额银行理财到期赎回转为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362,131.9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客户新增银票回款方式。
应收账款	41,415,783.97	47,150,426.75	-12.16%	
预付款项	38,134,839.35	25,395,768.37	50.16%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销售规模扩大预付材料款增加，以及随着研发项目进程，测试、检验、临床费等预付款项增加。
其他应收款	4,459,882.10	9,267,417.02	-51.88%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按照前期合作协议履约对深圳皓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追加投资，并按照协议约定将前期支付的 500 万投资意向金自动转为本次投资款。
存货	327,953,140.74	337,939,807.35	-2.96%	
其他流动资产	7,349,900.98	5,481,348.82	34.09%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预缴企业所得税税额增加。
流动资产合计	1,756,066,984.25	1,557,457,712.49	12.75%	
长期股权投资	38,655,456.40	67,335,078.15	-42.59%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对原联营公司深圳皓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南依微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追加投资，构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联营公司转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减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1,147,733.44	110,834,740.04	9.30%	
固定资产	399,366,483.38	291,879,386.13	36.83%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产能扩张生产设备增加，以及上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47,844,356.76	14,989,359.06	219.19%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埃普特产学研基地建设工程增加。
使用权资产	17,253,111.91	13,061,026.12	32.10%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新增房屋租赁资产及部分房屋租赁到期重新签订合同所致。
无形资产	83,004,883.09	38,917,914.32	113.28%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对原联营公司深圳皓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南依微迪医疗器械有限公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幅度	大额变动原因说明
				司追加投资，构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范围变化导致土地使用权和专利增加；以及公司新增土地使用权所致。
商誉	48,133,117.11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对原联营公司深圳皓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和湖南依微迪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追加投资，构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5,951,799.10	5,092,135.62	16.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32,163.28	12,638,724.01	-15.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826,206.72	113,772,270.33	-60.60%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进一步收购上海宏桐剩余 20.53%的少数股东股权，前期已支付的收购定金转为投资款所致。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6,915,311.19	668,520,633.78	22.20%	
资产总计	2,572,982,295.44	2,225,978,346.27	15.59%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30,000,000.00	133.33%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银行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42,726,085.19	41,220,788.18	3.65%	
合同负债	44,395,898.73	38,152,971.16	16.36%	
应付职工薪酬	124,700,480.37	86,398,240.40	44.33%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规模扩大人员增加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24,362,333.17	21,853,898.29	11.48%	
其他应付款	265,863,882.66	176,849,974.98	50.33%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尚未支付的上海宏桐剩余 20.53%少数股东股权收购款，与已支付的上年上海宏桐 16.80%少数股东股权收购款之间的变动影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79,474.09	13,529,118.97	-16.63%	
其他流动负债	4,841,674.71	3,872,424.53	25.03%	
流动负债合计	588,169,828.92	411,877,416.51	42.80%	
长期借款	591,000.00	1,773,000.00	-66.67%	主要系报告期归还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7,988,002.78	7,287,829.04	9.61%	
递延收益	8,744,929.60	7,056,296.26	23.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87,670.79	6,918,265.45	-20.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811,603.17	23,035,390.75	-0.97%	
负债合计	610,981,432.09	434,912,807.26	40.48%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幅度	大额变动原因说明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861,357.00	66,670,000.00	0.29%	
资本公积	724,040,835.54	1,012,582,335.68	-28.50%	
减：库存股	59,990,496.75	59,990,496.75	0.00%	
其他综合收益	34,962,596.62	27,215,428.25	28.47%	
盈余公积	33,430,678.50	30,753,510.54	8.71%	
未分配利润	1,107,837,337.76	686,081,278.52	61.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07,142,308.67	1,763,312,056.24	8.16%	
少数股东权益	54,858,554.68	27,753,482.77	97.66%	

四、现金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幅度	大概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9,058,072.49	367,455,483.76	87.5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长，经营利润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900,522.82	-134,525,088.73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理财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357,862.66	-294,598,404.64	不适用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回购股份支付现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39,586.85	958,232.82	196.34%	主要是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7,440,319.50	-60,709,776.79	不适用	

五、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幅度	说明	
盈利能力	销售毛利率	71.27%	71.20%	0.06%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增加，对应的产量及采购量增加，公司议价能力增强，原材料价格下降，部分辅料由进口改为自制，产品工艺改进，材料成本大幅下降，同时生产自动化程度提高及量产后固定成本被摊薄，报告期产品单位成品下降明显。 2、报告期归母净利润大幅增长，同时收购宏桐小股东股权导致净资产减少，使得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长。
	净资产收益率	30.19%	20.06%	10.13%	
	每股收益	8.04	5.38	49.44%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增减幅度	说明	
				3、每股收益增长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增长、产品盈利能力增强、降本控费、净利润增加所致。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	2.99	3.78	-21.04%	报告期内收购上海宏桐少数股东剩余股权，收购款分步分期支付，导致其他应付款增加、净资产减少；销售规模扩大带来的人员增加工资奖金增加，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增加；综上因素报告期流动负债增速快于流动资产增速，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同期下降，资产负债率上升。
	速动比率	2.43	2.96	-18.00%	
	资产负债率	23.75%	19.54%	4.21%	
营运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	37.27	29.96	24.36%	报告期内，销售规模大幅增长，其中 77% 的收入增长来自国内业务，而国内业务基本都是先款后货收款模式；另外，电生理带量采购后，原直销模式逐步转变为配送模式，直销业务缩减，应收账款大幅减少，故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不升反降，周转率大幅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合理备货，有效控制库存，随着销售增加，存货周转率下降。
	存货周转率	1.42	1.16	22.26%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

附件三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按照依法合规、客观公正、科学有效的原则，忠实、勤勉、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现将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6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全体监事无缺席会议的情况，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

二、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为保证公司科学决策、规范运作，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忠实行使监督职能。监事会就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运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切实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对公司的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均依法、合规地履行了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优化，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忠诚勤勉敬业，未发现违法违规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对公司各报告期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审阅和监督，对各项定期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规范，未发生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制度的情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度已依法履行审议程序，且交易价格公允，实际发生额未超出预计额度，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要求，不存在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运行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和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要求，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建立了完善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三、结论

作为公司监事，2023 年我们本着诚信、严谨的态度，坚持客观、审慎的原则，依法、忠诚地履行监事职责，认真、谨慎地行使公司和股东赋予的权利，及时、全面地关注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战略和财务状况，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了意见。

2024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持续加强对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积极履行监督、检查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及治理结构的持续完善，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深圳惠泰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27 日